



My Apprenticeship

在人间

(苏) 高尔基◎著 赵永涛◎译



(全译本)

在人间

(苏)高尔基 著

赵永涛 译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在人间 / (苏)高尔基著;赵永涛译. —南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2014. 5
ISBN 978-7-5500-0942-4

I. ①在… II. ①高… ②赵… III. ①长篇小说—
苏联 IV. ①I5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072500 号

ZAIRENJIAN

在人间

(苏)高尔基 著 赵永涛 译

出版人 姚雪雪
总策划 杨建峰
责任编辑 刘云
美术编辑 松雪
制作 王进
出版发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社址 南昌市红谷滩世贸路 898 号
邮编 330038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 大厂回族自治县正兴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787mm×1092mm 1/16 印张 23
版次 2014 年 7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字数 309 千字
书号 ISBN 978-7-5500-0942-4
定价 35.00 元

赣版权登字 05-2014-117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邮购联系 0791-86895108

网址 <http://www.bhzwvy.com>

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影响阅读,可向承印厂联系调换。

前 言

马克西姆·高尔基（1868—1936），原名阿列克谢·马克西莫维奇·彼什科夫，出生于俄国尼日尼·诺夫戈罗德（今高尔基市）。高尔基被列宁誉为“无产阶级艺术的最杰出的代表”。他一生著述很多，包括自传体小说三部曲《童年》、《在人间》、《我的大学》。

《在人间》是自传体小说三部曲中的第二部，描绘了他从八岁起到社会上谋生的经历。他先后在鞋店、圣像作坊当过学徒，也在绘图师家、轮船上做过活。其间他受尽欺凌、愚弄，甚至毒打、陷害，历经坎坷，饱尝了人世间的种种痛苦，体验了社会底层生活的艰辛，认识到人性的丑恶。但善良的外祖母、正直的厨师、博学的药剂师、高雅的玛戈尔王后又使他看到生活光明的一面。此外，他酷爱书籍，善于思考，从大量的文学作品中寻找着生活的目标、慰藉和力量，追求着正义和真理。五年后，他怀着进大学的希望准备到喀山去。

二〇一四年三月

目 录

一	1
二	23
三	42
四	56
五	89
六	104
七	116
八	134
九	152
十	170
十一	193
十二	214
十三	239
十四	254
十五	271
十六	285
十七	302
十八	318
十九	334
二十	349

我来到了人间，在城里^①一条大街上的“摩登鞋店”里当了一名学徒。

我的老板又矮又胖，长了一张褐色的脸，皮肤很粗糙，满嘴青绿色的牙齿，眼睛总是湿漉漉的，还满是眼屎。我以为他是一个瞎子，为了得到证明，我就做了个怪相。

“别做鬼脸。”他低声说，语气却非常严厉。

我被他那双昏花的眼睛盯着，觉得极不舒服；而且，我不相信这种眼睛能够看得见。或者，他只是猜中了我在做鬼脸吧？

“我已经说过了——不许做鬼脸。”他说，声音压得更低了，说话的时候那厚厚的嘴唇几乎没有动。

“不要挠手。”他接着对我叨叨唠唠，声音中不带一丝感情，“记住，你是在城里大街上的一家第一流的铺子里做事！当学徒，你就应该站在门口，像雕塑那样……”

我不知道雕塑是什么样的，也没有办法不挠手指。——我的两条胳膊，从臂肘往下长满了红斑和浓疮，疥螨咬得我实在难以忍受。

“你在家都干些什么？”老板问我，这时他正在仔细地看我的胳膊。

在我回答他时，他那个覆盖着花白头发的圆脑袋不停地摇晃着，说的话很让人难为情：

“捡破烂儿——这简直比讨饭还要糟糕；连偷东西都不如。”

^① 这里指作者的故乡尼日尼·诺夫戈罗德，一八九七年秋，十一岁的高尔基在城里的“摩登鞋店”当了学徒。后来，该城改名为高尔基城。

我却自鸣得意地告诉他：

“我也偷过东西的。”

于是，他立即把手撑在账桌上——那两只手就像猫爪子一样，用他那双和瞎子一样的眼睛死死地盯着我，显出一副惊讶的神情，然后，他低声地说话了——声音有些嘶哑：

“什——么？你还做过小偷？”

我把事情原原本本地讲给他听了。

“哦，这只不过是小事。但是，如果你在在我的铺子里偷了皮鞋，或是偷了钱，那么，我就会把你关进大牢，一直要关到你成为大人……”

在说这番话时，他显得心平气和，但是，我却给吓坏了，因此，也更讨厌他了。

除了老板以外，这个铺子里还有雅科夫的儿子——我的表哥萨沙和一个大伙计，这个人脸庞红彤彤的，非常机灵，很会招揽生意。萨沙穿着红褐色的常礼服，有衬胸，系着领带，下身穿着一条散腿裤。他显得非常傲慢，眼里从来没有我。

带我去见老板时，外祖父拜托萨沙照看我，并教我干活。萨沙立即趾高气扬，眉头一皱，警告我：

“你必须听我的话才行！”

外祖父把手放在我头顶，硬将我的头压得低了下去：

“你一定要听萨沙的话，他不但年龄比你大，职位也比你高……”

萨沙立即瞪大眼睛叮嘱我：

“你要记住外祖父的话！”

就这样，从第一天开始，他就在我面前摆起了老资格。

“卡希林，不要总是瞪眼！”老板常常这样说他。

“我，我没有瞪眼睛，老板。”萨沙垂下头回答了一句，但老板却仍然不肯罢休。

“你不要总是绷着脸，顾客会以为你是一头山羊的……”

大伙计的脸上堆满了笑，老板很难看地撇着嘴，而面红耳赤的萨沙则躲到了柜台的后面。

我对他们的这种谈话很不喜欢，因为有许多词我都听不懂，有时候，我甚至以为这些人说的是外国话。

一旦有女顾客走进铺子，老板就会从衣兜里抽出一只手，抚摸着髭须，那甜蜜的微笑，使他满脸皱纹密布——但那双眼睛仍然跟瞎子一样，丝毫没有改变。而大伙计早已挺直了身体，恭恭敬敬地摊开了双手——他的胳膊肘紧紧地贴在腰间。萨沙则心惊胆战地眨着眼，竭力想把他那凸鼓的眼珠压下去。我站在铺子的门口，一边悄悄地挠着手，一边暗暗留心他们做买卖的规矩。

大伙计跪在女顾客的前面，张开手指来测量鞋的大小，动作很是奇妙。他的双手不停地在颤抖，小心翼翼地触摸着女人的脚，生怕一用力就会把脚碰疼似的，但实际上，这位女顾客脚像一个倒放的溜肩形的瓶子那么肥。

有一天，一位太太抖动着脚，微微蜷缩起身子，说：

“哎哟，痒死我啦……”

“可，我们都是这么做的……”大伙计马上就热情地向她解释。

他纠缠女顾客的模样，实在是让人好笑，为了防止自己笑出声来，我扭过脸去，看着玻璃门。但是，我又总是按捺不住，想要看看他们是怎样做买卖的，因为我觉得大伙计的那副模样非常滑稽，而且，我也觉得自己永远不可能像他那样彬彬有礼地张开手指，那样灵巧地为陌生人穿好鞋子。

老板经常会躲到柜台后面的账房里去，同时还叫走萨沙，这样，就只有大伙计留下来和女顾客周旋了。一次，他触摸了一位长着棕色头发的女顾客脚后，立即就将自己的拇指、食指和中指合在一起，吻了一下。

“噢，”那位女顾客叫了起来，“你真调皮！”

他却鼓起了腮帮子，吃力地说道：

“啧啧……啧啧。”

这时，我再也忍不住了，就哈哈大笑起来，为了防止自己由于大笑而站不稳，我抓住了门把手，结果把门推开了，我的头也撞到了玻璃门上，——撞碎了一块玻璃。大伙计冲着我直跺脚，老板用他手指上的沉甸甸的金戒指敲打着我的脑袋，萨沙几乎要拧我的耳朵了。傍晚，我们回家后，萨莎狠狠地训斥了我：

“再这么胡闹，早晚会被别人撵走的！——到底有什么好笑的？”

接着，他解释道，如果大伙计得到了太太们的欢心，那么生意就会兴隆了。

“即使太太们并不需要买鞋子，她们也会因为想看看那个讨她喜欢的伙计而特地跑来买一双的。但是，你却这么不懂事！真叫人替你操心……”

这些话让我觉得非常委屈，因为从来没有一个人为我操过心，特别是他。

每天清晨，那个病恹恹而又脾气暴躁的厨娘总是要比萨沙早一个小时叫我起床。我必须把老板一家人、大伙计和萨沙的鞋子擦干净，刷好他们的衣服，把茶炊烧好，并给所有的炉子都准备好木材，再洗干净所有用来装午饭的饭盒。一到铺子里，我就马上开始扫地、掸灰尘，准备好茶水，把货送到顾客家去，然后，再回到老板家去取午饭。在我干这些事时，萨沙就得代替我做那个站在铺子门口的差事，他觉得干这件事有失体面，就常常骂我：

“真是一个懒家伙，要让别人来替你干活……”

苦恼和寂寞折磨着我。我以前的生活是很自由的，从早到晚，可以待在库拉维诺的沙土街道上，也可以呆在浑浊的奥卡河边，还可以呆在旷野和森林里。但是，外祖母不在这里，也没有小朋友，没有一个可以谈话的人，偏偏生活又将它那些难看的、丑恶的内容展现在我的面前，让我气愤不已。

有时候，女顾客走的时候什么东西也没有买。那时，他们三个人

就感觉自己受了侮辱。于是，老板立即就收敛起他脸上那甜蜜的微笑，向萨沙下命令：

“卡希林，收起这些货物！”

接着，他就开始骂人：

“呸！连猪也跑进来啦！这个蠢女人，一个人在家里闲得无聊了，跑到这里瞎逛来了。如果是我的老婆，我就……”

他的老婆干干瘦瘦的，黑眼睛，大鼻子，常常冲他跺脚大骂——就像对待奴仆那样。

事情往往就是这样，当一个熟悉的女顾客进来时，他们殷勤地鞠着躬，满嘴的甜言蜜语，但一等到送走了她们，他们就不三不四地议论起这个女人来。这时，我就恨不得跑到街上，追到那个女顾客，告诉她他们是怎样议论她的。

当然，我也知道，在这个世界上，每个人都在背后说着别人的坏话，但是，这三个家伙议论起别人来的架势却实在令人气愤，他们那副架势就好像有谁承认了他们是最优秀的人物，并将审判全世界的权力交给了他们。他们总是在妒忌别人，从来没有夸赞过任何人，不管是什么人，他们都能指出一些缺点来。

有一天，铺子里来了一位年轻的女人。她的脸颊红扑扑的，两只眼睛闪动着光芒，当时，她身着一袭有着黑皮领子的天鹅绒大氅，衬得她的脸庞如同一朵绽放在皮毛领子上的鲜花。她脱下了外套，递给了萨沙，这时她显得更加美丽了。她那苗条的身材紧紧裹在了蓝灰色的绸衣中，钻石耳环晶莹闪亮。看到她，我不禁想起了风华绝代的瓦西莉萨^①，于是我确信不疑地认为：这个女人一定是省长夫人。他们恭恭敬敬地接待了她，对她点头哈腰，喋喋不休地说着奉承话。三个人在铺子里跳来窜去，就像魔鬼一样，他们的影子映在了橱窗的玻璃上，摇曳不定，仿佛周围的东西都正在燃烧，正在渐渐消失，眼看着

① 瓦西莉萨：俄国民间故事中聪明坚强的美妇。

一切就要变成另外一种情景，另外一种模样了。

她很快就挑好了一双昂贵的皮鞋，离开了铺子。老板咂咂嘴，又吹了一声口哨，说：

“一条母狗！……”

“说明白点，是一个女戏子！”大伙计也说道，口气极为不屑。

于是，他们就开始议论起这位女人的几个情人，议论起她纸醉金迷的奢华生活来了。

午饭后，老板去铺子后面的那个小房间里去睡午觉，我乘机打开了他的金表，滴了几滴醋在机芯上。后来，我非常开心地看到老板醒來以后，慌慌张张地走进了铺子——手里拿着那块表，嘟嘟哝哝地说：

“怎么会有这么奇怪的事？手表突然发汗啦！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事，手表居然会发汗！莫非，会有什么祸事临头？”

尽管铺子里的活和家里的活使我忙得不可开交，但我好像还是陷进了一种忍无可忍的苦闷之中，于是，我开始常常想这么一个问题：要干出一件什么样的事情，才会让他们把我撵出去呢？

行人默默地从铺子门口来来去去，身上都落满了雪花，看上去好像他们都是要赶到墓地去为某人送葬，但错过了出殡的时间，现在正在急急忙忙地追赶灵柩一样。马拉着车子，吃力地越过一个又一个的雪堆，不停地颠簸着。铺子后面是教堂的钟楼，每天从那里传来凄凉的钟声——现在是大斋期了。钟声一下一下地传来，好像枕头撞击着人的脑袋：叫人不觉得痛，但却会麻木、会失去听觉。

一天，我正呆在铺子门前的院子里，拆卸那些刚刚收到的货箱。教堂的守夜人——一个歪肩膀的小老头，走到了我的身边，他看上去软绵绵的，就像是用破布做成的一样，身上衣衫褴褛，好像刚刚被一群狗撕碎了衣服似的。

“好孩子，你偷一双套鞋给我，好吗？”他问我。

我没有回答他。他在空箱子上坐了下来，打了个呵欠，便在嘴上

画了一个十字，又对我说道：

“偷一双套鞋给我吧，好不好？”

“不行！”我回答了他。

“可是，有人在偷嘛。你就偷一双，算是给我这个老头子一点面子吧！”

他和我周围的那些人不太一样，很招人喜欢。而且我觉得，他对我愿意为他偷这一点深信不疑，于是，我答应从通风的小窗里递一双套鞋给他。

“好吧。”他淡淡地应了一声，似乎并不为此而高兴，“你不会骗人吧？嗯，我看得出来，你是不会骗人的……”

老头儿又沉默地坐了一会儿，用长筒皮靴的底蹭着肮脏的雪，然后，又用黏土烧制的烟斗点起烟来抽着。突然，他吓唬起我来：

“如果我是骗你的呢？如果我把这双套鞋拿到你老板那里，告诉你你把这双鞋卖给我了，而且只收了半个卢布，那会怎么样呢？这是一双价值两个多卢布的套鞋，你却只要了半个卢布就卖出去了！你拿钱去买糖吃了，是不是？”

我看着他，一言不发，好像他已经做了他所说的一切了。但是，他依然盯着自己的靴子，吐着青烟，一面用很重的鼻音继续往下说：

“比如说，如果是你的老板让我这么做的：‘你去替我考验一下那个小子，看他究竟会不会偷东西？’那你又怎么办呢？”

“我不给你套鞋了。”我生气地对他说。

“你不能不给，因为刚才你已经答应给我了！”

他抓住我的手，拉我到 he 面前，敲着我的额头——手指冰冰凉凉的，然后，继续懒洋洋地说：

“你怎么可以不分青红皂白就随随便便地答应别人：给你，拿走吧？！”

“是你向我要的。”

“我要的东西还多得很呢！如果我要你去抢劫教堂，怎么样，你

答应吗？难道你可以这么轻易地相信别人吗？哎，你呀，真是一个小傻瓜……”

说完，他推开了我，站起身来。

“我不需要你为我偷套鞋，我又不是什么老爷，穿什么套鞋。我只不过是和你开了个玩笑……你很老实，到复活节那天，我可以让你到钟楼上去敲敲钟，看看这个城市。”

“这个城市我已经很熟了。”

“站在钟楼上看，它可要漂亮得多……”

他的鞋尖踩着雪地，慢慢地朝教堂拐角后边走去了。望着他的背影，我有些沮丧，忍不住忐忑不安地寻思：这个小老头究竟是在和我开玩笑，还是真的是老板叫他来考验我的呢？当时，我真的不敢回到铺子里去。

萨沙突然出现在院子里，冲着我大声嚷嚷：

“你在搞什么鬼？”

我一下子就火了，朝他扬了扬钳子。

我很清楚，他和大伙计常常偷老板的东西：他们会把一双皮鞋藏进炉子的烟囱，等离开铺子时，再塞到大衣袖子里带走。对于这种事情，我非常不喜欢，甚至有些害怕。因为我还记着老板的威胁。

“你是在偷东西吗？”我问萨沙。

“不是我，是大伙计在偷，”他煞有介事地解释给我听，“我只是在给他帮忙。他说：‘帮个忙！’我就得服从，否则，他会暗中同我过不去的。老板他自己也是伙计出身，对什么都一清二楚。你可不要告发！”

他对我说这些话时，一边照着镜子，生硬地张开手指，笨拙地整理着领带——就像大伙计做的那样。他在我面前，总是一副老资格的派头，吆三喝四的，还压低了声音训斥我。我的个头比他高，力气也比他大，但很瘦削、很笨拙。他却是又结实又敏捷，而且油光满面的。在我看来，他穿着常礼服和撒腿裤时，显得又气派又潇洒，但偏

偏又给人以一种讨厌、滑稽的感觉。他很恨厨娘——她确实非常古怪，弄不清她到底是好人还是坏人。

“在这个世界上，我最喜欢干的就是看别人打架，”她睁圆了炽热的黑眼睛，说道，“无论是什么样的打架，我觉得都是一样：斗鸡、狗咬、汉子们厮打，我都觉得好看！”

只要有公鸡或者是鸽子在院子里打架，她一定会扔下手中的活，从窗户里向外望，出神地看着，一直看到战斗结束为止。每天晚上，她都会对我和萨沙说：

“怎么样，小子们，你们光闲坐着干什么呢，来点儿好玩的，打打架吧！”

萨沙大为生气地说：

“告诉你，蠢货，我不是什么小子，我是二伙计！”

“哦，我倒没看出这一点来。在我看来，只要没结婚，就是小子！”

“蠢货，笨脑袋……”

“魔鬼倒很聪明，但上帝却不喜欢他。”

她说的谚语尤其让萨沙火冒三丈。他就嘲笑了她一番，她却不屑地瞥了他一眼，说：

“哼，你这个蟑螂，真是老天爷不开眼，错当人生了你！”

萨沙三番五次地怂恿我，要我在她睡着的时候，在她脸上抹些黑鞋油或者烟黑什么的，甚至扎一些大头针在她的枕头上，或用些别的办法来和她“闹着玩儿”。但是，我很害怕厨娘，而且，她睡觉的时候很警觉，常常会醒过来。只要她一醒过来，就会点上灯，坐在床上，直直地望着墙角。有时，她会绕过炉子走到我跟前，叫醒我，嘶哑着声音说：

“列克谢伊卡^①，我睡不着，心里有些害怕，你陪我说一会

^① 列克谢伊卡：高尔基的名字阿列克谢的昵称。

话吧。”

我迷迷糊糊地对她说了一些话，她却坐在那里，一言不发，身子微微摇晃着。我好像感觉到有一种蜂蜡和神香的气味从她那热乎乎的身子里散发出来，我想，她快要死了。或者，她马上就会一头栽到地上，死去了。我非常恐惧，便开始大声地说起话来，但她立即开始制止我：

“嘘，小声点！如果那两个坏蛋醒过来，他们会以为咱俩是相好……”

她在我身边坐下，——而且永远保持这一个姿势：弓着背，双手插进膝盖之间，用瘦得皮包骨头的腿拼命夹住。她的胸部平坦，即使是穿着厚厚的粗麻布衫，也可以隐隐约约地看见那一根根肋骨——就像是干裂的大木桶上的一道道铁箍。她坐了好长时间，一直沉默着，突然又低声说话了：

“倒不如干脆死了算了，这样活着，也真是受罪……”

或者，她好像在问什么人：

“我活够了吗，嗯？”

“睡吧！”她总是不等我说完就打断我的话，然后就直起腰来，无声无息地走进了厨房的黑暗中，消失了。

“巫婆！”萨沙在背地里总是这么称呼她。

我便怂恿他：

“你就当着她的面这样叫一声嘛！”

“你当我不敢吗？”

但是，他立即又皱了皱眉：

“不，我不能当面这么叫她！万一，她真的是一个巫婆呢……”

她没有把任何人放在眼里，看见任何人都会生气，对我，也毫不留情——每天早上，一到六点，她就会猛地拉一下我的腿，大声吆喝道：

“不要贪睡！去抱柴！去烧茶炊！快去削土豆……”

萨沙被吵醒了，嘟嘟囔囔地抱怨着：

“你嚷嚷什么呀？简直吵得人没法睡觉了，我要到老板那儿去告你……”

她一边在厨房里忙碌着，那瘦骨嶙峋的身子匆匆地来来回回，一边用那双因为睡眠不足而红肿的眼睛瞪着萨沙。

“哼，简直就是老天爷瞎了眼，生下你这么个人！如果我是你的后娘，不扒下你的皮才怪呢！”

“该死的东西，”萨沙骂了一声，并且在到铺子去的途中教唆我，“一定要找个什么借口，把她撵走。有了，偷偷地给所有的饭菜都加上一大把盐——如果饭菜咸得没法吃，那么她一定会被撵走的。或者，干脆倒点煤油进去！你发什么愣啊？”

“为什么你自己不去做呢？”

于是，他气冲冲地骂道：

“胆小鬼！”

我们都亲眼目睹了厨娘的死：当时，她弯下腰去端茶炊，突然就一头栽在地板上，就像有人当胸推了她一掌似的，就这样，一声不吭地侧身栽倒，双手向前伸着，鲜血从嘴里流了出来。

我俩当时就知道：她死了。但是，这可把我们吓坏了，呆呆地看了她好长时间，一句话也说不出了。后来，萨沙冲出了厨房，拼命地跑开了。而我却依然魂不附体，不知该怎么办，便紧紧地贴在有亮光的窗户边。老板来了，惶恐地蹲了下去，用手指摸了摸厨娘的脸然后说：

“真的，她是死了……这是怎么回事？”

说完，他立即走到奇迹创造者尼古拉的小圣像前——它就挂在墙角。老板冲着它画起了十字，祈祷结束后，他走到门厅里，命令道：

“卡希林，快向警察局报告去！”

于是，一个警察来了，但他只在屋里绕了一圈，拿了给他的茶钱，就走了。但过了一会儿，他又回来了，还带来了一个车夫。他们

将厨娘扛到了大街上——一个抬头，一个抬脚。老板娘从门厅里探进头来，吩咐我：

“把地板擦干净！”

老板说：

“好在她是死在晚上……”

我不知道死在晚上有什么好处。临睡前，萨沙以一种前所未有的温和口吻对我说：

“不要熄灯了！”

“害怕了？”

他将头蒙在被子里，躺了好久，一句话也没有说。夜很静，好像它正在倾听着什么，正在期待着什么，但是，我总觉得，再过一秒钟，钟声就会响起来，全城的人都会吓得乱成一团，仓皇地四处奔逃，还大喊大叫。

萨沙把被子拉到了鼻子下面，悄悄地对我说道：

“我们一起到炉炕上睡，好不好？”

“炉炕上太热了。”

他沉默了一会儿，又说：

“她怎么说死就死了呢？啊？真想不到，这个巫婆……我睡不着……”

“我也睡不着。”

他便开始讲起死人的事来，讲他们怎样地走出坟墓，讲他们怎样在城里转悠到深夜，造访他们当初住的地方和他们亲人住的地方。

“死人的记忆里只有城市，”他小声地说，“他们没有办法记起街道和房屋了……”

周围更加寂静了，似乎夜也更加黑了。萨沙微微抬起头，问：

“我们来瞧瞧我的箱子吧，——你想不想看？”

我早就想看看他的箱子里藏着些什么宝贝了。平时，他总是用一把挂锁锁上它，而且每次開箱子的时候，总是格外的小心翼翼，每次